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12-033号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2012年8月10日发出的会议通知,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2年8月15日8: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共有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

一、会议情况

会议共审议了五项议案,会议及参加表决的人员与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在事前已与各位董事对议案内容进行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最终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双鸭山宝泰隆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收购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3%股权》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子公司双鸭山宝泰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鸭山投资公司”)与双鸭山市科达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资源公司”)、长征火箭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征火箭公司”)协商,决定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收购其分别合法持有的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煤天泰公司”)1.5%、合计3%股权。

由于本次收购的股权为国有资产,科达资源公司、长征火箭公司将分别通过其指定的产权交易所进行法定招投标程序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双鸭山投资公司于2012年8月13日分别与科达资源公司、长征火箭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补充协议》、《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存在被其他公司投标竞拍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按照产权交易所的交易流程办理具体事宜,待本次股权转让结束后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刊登收购进展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2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出资2100万元人民币购买七台河龙腾电力租赁股份有限公司110KV双回路联网线路事宜的议案》

2006年8月1日,黑龙江宝泰隆煤化工集团(以下简称“宝泰隆集团”)与七台河龙腾电力设施租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腾电力公司”,后更名为七台河龙腾电力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七台河宝泰隆电厂“联网合作协议”》,由龙腾电力公司负责架设七台河宝泰隆电厂至新庆变电站的110KV双回路联网线路,在七台河宝泰隆电厂并网发电后,租赁给宝泰隆集团使用,租金+422万元/年。该线路用途是:在七台河宝泰隆电厂并网发电前作为电厂的“受电线路,并网发电后,利用该线路向电网送电,最终实现宝泰隆集团现有企业(宝泰隆焦化、洗煤、甲醇、圣迈)直接由自备电厂供电,多余电量上网销售。

2007年7月1日,公司与宝泰隆集团、龙腾电力公司签署《变更协议》,将宝泰隆集团在七台河宝泰隆电厂联网工程合作中的权利、责任和义务全部转让给公司执行。

因公司业务需要,并减少公司财务成本,经公司研究决定,以资产收购方式购买龙腾电力公司110KV双回路联网线路。经伊贝克资产评估事务所于2012年6月5日出具的《七台河龙腾电力租赁股份有限公司110KV双回路联网线路“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伊贝克评报字[2012]第012号),截止2012年5月31日,该资产评估账面价值为1966.27万元,评估价值为2725.22万元。根据评估价值,经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出资2100万元

人民币购买该资产,公司与龙腾电力公司于2012年8月13日签署了《110KV双回路联网线路转让合同》,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每年将节省租金422万元。

七台河龙腾电力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签署的《110KV双回路联网线路转让合同》相关条款如下:

七台河龙腾电力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7月3日,公司住所: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桃山区桃山街,注册资本:6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松波,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电力设施及设备租赁、运营、投资、开发、管理;电力设备销售;电力客户计量装置校验;电力生产、输电、变电设备设施运行管理及服务。

根据签署的转让合同规定:公司以资产收购方式购买110KV双回路联网线路,转让价款:2100万元;付款方式:现金支付;期限:分两期支付转让价款,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转让价款的50%,自资产交付并提供购买资产发票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价款。

表决结果: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修订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 则(2011年修订)的通知》(上证公字[2012]20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2012]37号)及公司业务发展规划,需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修订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 则》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 则(2011年修订)的通知》(上证公字[2012]20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需修订《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 则》相应条款,修订后的《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 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表决结果: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召开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所审议的部分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董事会研究决定,于2012年8月31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临2012-034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1、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股权转让补充协议;

3、股权转让协议;

4、《110KV双回路联网线路转让合同》。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12-034号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8月31日(星期三) 08:30

●会议登记日:2012年8月28日(星期二)

●会议召开地点: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一、会议基本情况

1.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8月31日(星期三) 08:30

4.会议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5.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提议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修订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是
2	审议通过《修订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 则》的议案	否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8月28日(星期二)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不能出席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该股东在册人不是公司的监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参会办法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2年8月9日上午9:30至12:00时在黄浦区酒店街多功厅召开。本行现有董事15人,实际10人,黄汉兴董事通过电话方式参会,尹明善董事委托甘为民董事表决,韩德云董事委托肖昌华董事表决,廖伟董事委托刘良才董事表决,吕维董事委托马干真董事表决。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本行4名董事、8名高管层成员、重庆银监局商处的同志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马干真董事长主持,听取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传签审议结果的通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传签审议结果的通报》、《关于重庆银监局对本行2011年经营管理情况监管意见的通报》、《2012年上半年经营工作情况及甘为民行长半年述职报告》、《2012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12年第二季度风险监测报告》、《2012年上半年信息科技工作报告》、《2012年上半年资产负债管理分析报告》、《关于本行参股企业—重庆三峡银行经营管理情况的通报》,审阅了《副行长、首席官的半年述职报告》。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至2011年及2012年上半年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统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信用卡中心独立为信用卡部的议案》,同意将个人银行卡部下设的信用卡中心独立为信用卡部,有关该部门的组建及管理模式、绩效考核等由行长及管理層根据本行相关规定具体办理。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近期推进落实战略发展规划工作意见的议案》,同意按照该工作意见的要求,由甘为民行长全面负责,各分管副行长、各分管官牵头组织实施,各位董事分别予以督促检查,共同推进完成需重点落实的十个项目,各项目完成后及时提交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组织验收。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银行设立村镇银行的规划(2012-2017)>的议案》,同意将该规划上报监管机构审批。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贷款1.2亿元的议案》,同意向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贷款1.2亿元。本行首次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刘良才董事、廖伟董事因与该议案有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在2012年8月31日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延长上市授权的相关事宜。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449 股票简称:宁夏建材 公告编号:临2012-021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 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拨付的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节能减排资金6006万元,根据相关规定,该资金列入公司资本公积金,由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享有。

特此公告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8月15日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8月14日发行金额为9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资金已于2012年8月15日全部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1、中期票据名称: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中期票据简称:12宁夏建材MTN1

3、中期票据代码:1282288

4、中期票据期限:5年

5、计息方式:附息固定利率

6、发行招标日:2012年8月14日

7、起息日:2012年8月15日

8、本金兑付日期:2017年8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9、计划发行总额:9亿元人民币

10、实际发行总额:9亿元人民币

11、发行价格:100元/百元面值

12、发行利率:5.61%

13、主承销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中期票据发行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做好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8月15日

关于增加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简称“天相投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渤海证券”)签署的《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天相投资、渤海证券从2012年8月17日起代销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工银7天理财债券;A类份额基金代码:485118、B类份额基金代码:485018)。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林爽

联系电话:010-66045608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传真:010-66045577

网址:www.txsec.com

2、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滨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王兆权

联系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jzq.com

3、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网站:www.icbcs.com.cn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六日

关于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兴业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基金代码:A类:470010;C类:470011)的发行期为2012年8月13日至2012年9月14日。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汇添富多元收益证券投资基金自2012年8月16日起增加兴业银行为代销销售机构。

一、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兴业银行办理汇添富多元收益证券投资基金的认购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兴业银行的约定。

2、投资者欲了解汇添富多元收益证券投资基金的详情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公告文件、《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兴业银行

公司网址:www.eh.com.cn

客服电话:95561

2、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

公司网址: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带来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南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5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8月15日上午9: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8月1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实际表决的董事9名。郑坤南董事长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天津电缆(天津)有限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分行申请85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由于经营发展需要,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电缆(天津)有限公司决定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分行申请85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保函,由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为申请批准后至两年内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编号:2012-011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8月15日收到公司董事李彤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彤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李彤女士辞去董事职务自董事会收到其辞职报告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李彤女士辞职后,其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于2012年8月15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董洪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董洪涛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董洪涛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董洪涛先生的监事职务自履行至新的监事选举产生之日。董洪涛先生辞职后,其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在此,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谨向李彤女士和董洪涛先生任期内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2-041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于2012年8月14日完成了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浪奇JLC1,期权代码:037025。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股票期权授予具体情况

1、公司于2012年7月29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其后公司董事会在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并于2012年6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3、激励计划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公司于2012年7月17日,公司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以及独立董事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期间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公司于2012年7月25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期权授权日为2012年7月25日;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权日符合相关规定,同意本次股票期权激励的授权日为2012年7月25日,并同意向符合授权条件的61名激励对象授予352.79万份权益。

二、首次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情况

1、期权授权对象:浪奇JLC1

2、期权代码为:037025

3、股票期权授予日:2012年7月25日

4、期权授予登记名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为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会议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和个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会议登记时间:2012年8月29日(星期三) 8:00-16:00

3、会议登记方式:本人现场登记或传真

五、其它事项:

1、会期半天,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王维舟、唐晶

3、联系电话:0464-8338010

13904670287

4、传真:0464-8338010

5、邮编:154603

6、备查文件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五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现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则由本人的委托人自行投票。

1、审议关于《修订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审议关于《修订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 则》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注:对于以上议案,请把该议案下选定的选项后的□ 涂黑以示选择该项。每项议案只能选一个选项,多选、不选,以非涂黑方式选择均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月日